

香港復康聯會 管理委員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復康專責委員會)

2024-2025 年度第四次會議

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星期三)

時間：下午 4 時 30 分

地點：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 2 樓 201 室

出席

張偉良先生 (主席)

嚴楚碧女士 (副主席)

曾建平先生 (副主席)

郭鍵勳博士 (副主席)

宣國棟先生 (副主席)

程志剛先生

黃俊恒先生

陸潔玲女士

鄧慧敏女士

李劉茱麗女士

彭淑玲女士

方善衡先生

劉家倫先生

張漢華先生

巫伯權先生

冼鳳儀女士

朱世明先生

崔宇恒先生

伍杏修先生

王曉雯女士 (秘書長)

機構

香港復康會

個人會員

香港視網膜病變協會

個人會員

香港耀能協會

香港心理衛生會

香港失明人協進會

香港明愛

救世軍

學前弱能兒童家長會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智障界別代表)

香港盲人輔導會 (視障界別代表)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 (殘疾人士就業網絡代表)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聽障界別代表)

香港病人組織聯盟有限公司 (長期病患界別代表)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肢體障礙人士界別代表)

新生精神康復會 (精神復元人士界別代表)

個人會員

個人會員

香港復康聯會

列席

鄧家怡女士

黃美芬女士

鄭旨敬先生

廖敏儀女士 (記錄)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致歉

袁漢林先生 (義務司庫)

東華三院

胡志活博士

扶康會

張達昌先生

聖雅各福群會

梁惠玲女士

協康會 (學前殘疾兒童界別代表)

黃健偉先生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1. 通過 2024-25 年度第三次會議記錄 (附件一)

秘書處已將附件一(修訂版)於 2025 年 5 月 19 日透過電郵讓委員傳閱。委員一致通過 2024-25 年度第三次會議記錄。

2. 通過 2024-25 年度第四次會議議程

秘書處已將會議議程於 2025 年 5 月 12 日透過電郵讓委員傳閱。委員一致通過 2024-25 年度第四次會議議程。

3. 跟進事項

3.1 網站建立電子支付平台收取捐款事宜

根據 2024 年 5 月的管理委員會會議，委員通過於復康聯會網站建立電子支付平台收取捐款，秘書處隨後申請 PayMe 及 Alipay 賬戶。然而，秘書處其後與資訊科技資源中心(ITRC)跟進，ITRC 報價港幣\$45,000 作為建立電子支付平台的費用，後來更表示沒有額外人手協助相關工作。因此，秘書處提議在網頁上提供復康聯會的銀行賬戶號碼，取代建立電子支付平台。委員一致通過以上提議。

4. 討論事項

4.1 委任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當然委員

主席宣布黃健偉先生接替陳文宜女士為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復康服務專責委員會的當然委員及香港復康聯會董事一職。委員一致通過及接納上述委任，黃健偉先生的任期即日生效。

4.2 香港復康聯會 2025-2026 年度會員大會暨管理委員會選舉

香港復康聯會周年會員大會暨管理委員會選舉擬於 2025 年 11 月 5 日下午 5 時 30 分舉行，地點為社聯禮堂。主席邀請委員預留時間出席，同時亦邀請委員討論專題研討嘉賓及專題研討題目。經討論後，主席建議邀請社會福利署(「社署」)署長杜永恒先生擔任專題研討嘉賓，並以「資源效率優化計劃下的復康服務發展」作為專題演講主題。委員表示贊同。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 6 月 9 日致函邀請社署署長杜永恒先生。)

4.3 「資源效率優化計劃」與《津貼及服務協議》的關係

因應政府實行「資源效率優化計劃」，受資助機構面臨削減撥款的挑戰，社聯建議業界討論現行服務的《津貼及服務協議》(《協議》)的服務輸出指標是否有調整的空間，以便向社署反映。經討論後，委員建議徵詢各服務網絡的意見，列出一至兩項服務的《協議》修訂建議。秘書處收集各服務網絡的修訂建議後，會轉達社聯負責部門以作跟進。

4.4 更新服務網絡機構代表的安排

秘書長交代秘書處更新服務網絡機構代表的現行做法。秘書處於每年 12 月更新各個服務網絡的代表名單，但過程中需多次致電或電郵提醒機構會員提交提名表格，結果在召開該年度的第一次網絡會議時，仍無法完全更新名單。因此，職員會一併邀請新名單及舊名單的網絡代表出席，這造成網絡代表人數愈來愈多，亦無法知悉哪一位是機構會員委派的最新代表。

有見及此，秘書處要求所有機構會員須於今年度提交網絡代表的表格，才可加入服務網絡。如秘書處經電郵及電話跟進後，有關機構仍不提交表格，其舊有代表將會被剔除。此後，秘書處會於每年 12 月向機構會員發出各個服務網絡的代表名單，如機構會員須更新代表，才需填寫表格，否則不用重新提交表格。新加入復康聯會的會員，秘書處會附上網絡代表的提名表格，邀請其選擇有興趣的服務網絡加入。被剔除的機構，如重新繳交表格，便可重新加入服務網絡。此外，為免服務網絡人數太多，秘書處建議每間機構只委派一位職員出任網絡代表。

為進一步培育「殘疾青年培訓計劃」的學員，秘書長希望委員通過接納該計劃的學員加入復康聯會屬下的服務網絡或工作小組。經討論後，委員同意他們以「觀察員」的身分，按其興趣及關注加入不同的服務網絡或工作小組，參與聯會本年度及下年度的工作。他們可以參與會議、了解聯會的運作、提供意見或建議，但沒有投票權。

4.5 恒隆地產的捐款事宜

恒隆地產於新春期間舉行慈善活動，市民每次參與其網上舞獅遊戲，恒隆地產將捐出港幣 10 元。經考慮後，恒隆地產決定將合共港幣\$30,625.00 捐贈予復康聯會，另一受惠機構為中國殘疾人福利基金會。委員接納及通過這筆善款。

(會後補註：復康聯會已於 2025 年 6 月初收到恒隆地產港幣\$30,625.00 的款項，秘書處已致函答謝。)

4.6 會籍申請

個人會員： 蔡海偉先生 (附件二)

主席簡介蔡海偉先生的申請詳情，其申請條件符合復康聯會個人會員的資格。委員一致接納蔡先生的個人會員申請。

5. 各服務網絡報告

智障人士服務網絡召集人彭淑玲女士表示，服務網絡已於 2 月 24 日召開日間展能中心營辦機構會議。會議主要了解日間展能中心(獨立的日間服務單位)面臨會員不足的情況。隨後聯會向屬下機構發出問卷，共得到 32 份回應。彭淑玲女士續表示第二屆《為智障人士提供口腔護理—訓練員培訓》已於 2025 年 5 月 8 及 9 日順利舉行，並邀得台灣黎達明醫生主持，向前線員工提供訓練，教授口腔護理知識和技巧。是次培訓有 30 位同工參加，包括副院長、社工、註冊護士、精神科護士、職業治療師及言語治療師，參與機構共有 15 間。

聽障人士服務網絡召集人張漢華先生表示，經復康聯會聯繫，服務網絡將於 6 月 3 日與醫院管理局會面，探討聽障人士入院預約手語翻譯員服務的困難。

精神復元人士服務網絡召集人朱世明先生表示，服務網絡已於 4 月 28 日召開本年度第一次會議。朱先生報告，服務網絡稍後擬連同智障人士服務網絡與社署牌照科會面，檢視現時院舍牌照部進行巡查時的準則及一致性。朱先生續表示，服務網絡一直關注《協議》優化項目，以及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跨區協作的可能性。

肢體障礙人士服務網絡召集人冼鳳儀女士表示，服務網絡已成立工作小組討論肢障人士在公屋單位編配和改裝家居時所面對的困難。

殘疾人士工作及就業服務網絡召集人劉家倫先生表示，「優化職業康復服務試驗計劃」將於 2025 年第三季恆常化，就此社署於 2025 年 4 月 25 日舉辦分享會，向業界介紹服務新標準並收集意見。

由於學前殘疾兒童服務網絡召集人梁惠玲女士抱恙未能出席會議，由秘書處鄧家怡女士代表報告。鄧女士表示，服務網絡代表早前與社署總社會工作主任(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1 萬淑芬女士會面，反映機構在到校學前服務運作上遇到的困難。署方就特殊幼兒中心的輪候情況，建議機構每年自行決定透過原址擴展以增加服務名額，服務網絡代表於會議中亦建議或以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的 E 位轉為特殊幼兒中心的 S 位，紓緩輪候情況。

6. 報告事項

6.1 2025 年國際復康日

主席表示，本年的中央慶祝典禮擬於 2025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正假愉景新城 D-Park 中庭舉行，擬邀請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孫玉菡先生擔任主禮嘉賓。今年的國際復康日以「推動殘疾人士就業」為主題。國際復康日第一次籌備會議將於 2025 年 6 月下旬舉行，主席期望各區民政事務處及地區團體參與籌辦國際復康日的慶祝活動。

6.2 第 11 屆香港展能節

主席報告，第 11 屆國際展能節將於 2027 年在芬蘭赫爾辛基舉行，譚永昌博士及許宗盛先生均答允擔任香港展能節籌備委員會的聯合主席。秘書處亦邀請社會福利署、勞工處、職業訓練局、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展能藝術會、香港傷殘青年協會及香港復康聯盟加入 2026 香港展能節的籌備委員會。

6.3 第二屆「S+高峰會暨博覽」

第二屆「S+ 高峰會暨博覽」已於 5 月 21 日圓滿結束，出席達 50,000 人次。復康聯會「探討殘疾人士跨境住宿的可行性」的專題論壇近 100 人參與，反應理想。

7. 其他事項

是次會議沒有其他事項。

8. 下次會議

下次會議日期為 2025 年 7 月 22 日下午 4 時 30 分於社聯 2 樓 202 室舉行。

主席：_____

(簽署)

日期：_____